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 [進修部] 109學年度新生錄取、報到須知 [免試入學]

 首先恭喜你錄取本校進修部，歡迎你至本校報到、就讀。以下有幾件注意事項，敬請配合辦理。

**一、報到須知**

1. 請於**7月10日(星期五) 08:00~12:00**，攜帶、繳交下列資料:

 ➀國中畢業證書(或同等學力證明書)正本 ➁個人大頭照2吋的3張

 ➂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➃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註冊費減免證明表件

至本校鐸聲樓四樓(第二會議室)辦理報到，如有重大事故無法親自到校者得由家長代為完成報到手續，若**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**

1. **7月10日(星期五)新生報到後，請於10:00~12:00 至本校活動中心套量制服**。
2. 新生註冊學雜費暫不繳交。(學雜費可減免，請參考下表並繳交相關減免身分證明)，在8月24日(一) 新生始業輔導時，領到註冊三聯單後，才攜帶現金到銀行等金融單位繳交。
3. 每位學生均領取學雜費補助申請表(一般生:白色單，特殊生:藍色單)，並**於7/24(五)以前自行送交均填寫完整的白色或藍色申請表(含反面切結書，家長簽名)、補繳相關證明資料(例如:新式戶口名簿影本、含記事欄)到本校守衛室或進修部辦公室**。請準時繳交，以免損害自身權益 (請參考下方註冊費減免對照表)。
4. 本校進修部上課時間:每週一17:50~21:05，每週二至週五,每天17:50~21:50。目前沒有專車，請家長及學生妥善規劃上、下學的交通方式。
5. 報到當日如遇**颱風停課、停班**（以桃園市政府公告為準），順延時間會在本校網站首頁公告。

**二、新生始業輔導須知**

1. **高一新生始業輔導8/24(一)、8/25(二) 17:50~21:00，全體新生(含高一留級、重讀、復學生)一律參加，無故缺席將依校規論處。**
2. 新生始業輔導當日請穿國中制服或素色服裝，攜帶原子筆等文具以便填寫新生資料。
3. 下列學雜費在新生始業輔導時，領到註冊三聯單後，請至金融單位繳交、銀行繳交註冊學雜費。
4. 有意辦理就學貸款者，在領取註冊單後，請先至[台灣銀行]官網查詢、親自到台銀辦理。8/31(一)註冊、開學當日持台灣銀行簽章之「就學貸申請書／撥款通知書」學校存執聯及未貸款的餘額至校一併辦理註冊事宜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註冊費減免對照參考表**(身 份 別) | 學 費 | 雜 費實習實驗費 | 學生團保費 | 家長會費 | 書籍費 | **繳交申請表**、新式戶口名簿影本及減免證明文件 |
| 一般生 (第一次就讀者) | 全免 | 2325元 | 約200元 | 100元 | 約3000 |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含記事欄) |
| 留級、重讀、復學生 | 6240元 | 2325元 | 約200元 | 100元 | 約3000 |
| 低收入戶 | 全免 | 全免 | 全免 | 全免 | 約3000 | 1.區公所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2.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含記事欄) |
| 中低收入戶 | 全免 | 930元 | 約200元 | 100元 | 約3000 |
| 原住民  | 第一次就讀者可用原住民助學金抵繳(請先至教務組辦理申請抵繳手續) | 1.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含記事欄)2.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 |
| 軍公教遺族、 | 全免 | 全免 | 約200元 | 100元 | 約3000 | 1.至教務組填寫公費申請表2.撫卹證明文件影本3.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含記事欄) |
| 輕度身障人士子女或學生(家庭年所得148萬以下) | 全免 | 1395元 | 約200元 | 100元 | 約3000 | 1.身心障礙殘障手冊影本 2.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含記事欄) (家庭年所得一律申請免學費財稅查調) |
| 中度身障人士子女或學生(家庭年所得148萬以下)  | 全免 | 697元 | 約200元 | 100元 | 約3000 |
| 重度身障人士子女或學生(家庭年所得220萬以下)  | 全免 | 全免 | 全免 | 100元 | 約3000 |
| 特殊境遇孫/子女 | 全免 | 930元 | 約200元 | 100元 | 約3000 | 1.社會局證明文件影本2.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含記事欄) |
| 兄弟姊妹同校  | 同一般生 | 免繳 | 同一般生 | 1.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含記事欄) 2.由兄姐申請、開學造冊後退還 |

* 再次強調: 以上申請學雜費減免資料請於**請於7/24(五)以前自行送交至本校守衛室或進修部辦公室，逾時不能辦理減免事宜，請自行負責。**